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9日（周一）以通讯表决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1年11月24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由于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10名激励对象离职、4名激励对象退休及2名激励对象因病身故，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26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5.64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因监事杜伟立的配偶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杜伟立回避本议案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29 日